

## 盱眙县秸秆机械化还田核查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

(招标编号: XZP2024061100058)

项目所在地区: 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

### 一、招标条件

本盱眙县秸秆机械化还田核查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:20万元, 招标人为盱眙县农业农村局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### 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: 盱眙县秸秆机械化还田核查项目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,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盱眙县秸秆机械化还田核查项目

### 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盱眙县秸秆机械化还田核查项目:

- 1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;
- 2、供应商企业资质要求: 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的测绘公司;
- 3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(原件加盖公章)
- 4、财务状况(提供承诺书, 格式自拟)
- 5、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(提供承诺书, 格式自拟)
- 6、承诺书(参照格式三原件加盖公章)
- 7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

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### 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: 2024-06-11 08:30到2024-06-17 17:00

获取方式: 地点: 盱眙县山水大道88号中澳生态城商业区52号楼210室 方式: 采购代理  
处购买 文本费: 300元(售后不退)

### 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: 2024-06-21 14:30

递交方式: 现场

### 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: 2024-06-21 14:30

开标地点: 盱眙县山水大道88号中澳生态城商业区52号楼210室

### 七、其他

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

(1) 履约保证金: 中标供应商必须在签订合同之前, 向采购人缴纳成交价1%的履约保证金, 否则可视中标人放弃中标资格。

(2) 履约保证金退还:

退还时间: 验收合格后退还中标(成交)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。

退还方式: 中标人携带履约保证金单据、中标(成交)通知书、合同、验收报告或采购人同意退还证明, 至采购人处办理。

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约定期间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, 约定期届满之日起 5个工作日内, 甲方应将人民币形式的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, 逾期退还的, 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0%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, 但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。

#### 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。

#### 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: 盱眙县农业农村局  
地 址: 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山水商务大厦11楼  
联 系 人: 潘主任  
电 话: 15261773636  
电 子 邮 件: /

招 标 代 理 机 构: 淮安市正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
地 址: 盱眙县山水大道88号中澳生态城商业区52号楼209室  
联 系 人: 王工  
电 话: 15152349979  
电 子 邮 件: 105655535@qq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(项目负责人): 王雁 (签名)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: \_\_\_\_\_ (盖章)